

類 科：法律廉政
科 目：刑事訴訟法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檢察官以甲、乙共犯違反貪污治罪條例之違背職務收受賄賂罪嫌，將其二人向法院提起公訴。案件於法院審理中，甲因逃亡，傳拘無著為法院發布通緝，乙最後則為法院判處罪刑確定，並發監執行。之後甲為警緝獲到案，甲在其案件於第一審法院審理時，聲請傳喚已經在監執行之乙為證人，經法院提解乙到庭，乙以刑事訴訟法第 181 條規定：「證人恐因陳述致自己或與其有前條第一項關係之人受刑事追訴或處罰者，得拒絕證言。」對甲之辯護人所詰問問題，全部概括行使拒絕證言權，請附理由回答：乙上開拒絕證言權之行使，是否合法？（25 分）
- 二、檢察官以被告某甲竊取他人機車一部得手，涉犯刑法第 320 條第 1 項「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竊取他人之動產者，為竊盜罪，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規定之竊盜罪嫌，將某甲向法院提起公訴。法院在第一次行準備程序時，法官對被告訊問「你對檢察官起訴之犯罪事實有何意見？」此一問題，某甲回答：「我認罪。但我當時真的不是有意要把這部機車據為己有，我當時看對方忘了把鑰匙拔走，只是貪圖一時方便把這部機車騎走去兜風，一個小時以後就把機車騎回原來的地方，誰知道這時被害人已經報警，請法官判我輕一點，我以後再也不敢了。」請問：被告某甲對於被訴事實僅籠統回答「我認罪。」該等陳述是否即應視為被告已經對檢察官起訴之犯罪事實「自白」？（25 分）
- 三、司法警察甲持檢察官簽發之拘票前往拘提犯罪嫌疑人某乙，嗣發現某乙駕車搭載某丙在某處路口停等紅燈，遂將乙所駕駛汽車攔下，並命乙開啟車門，隨後甲即出示拘票，並對該汽車執行搜索，詎料於丙所坐之副駕駛座上，發現丙所隨身攜帶之背包內有殺傷力之制式手槍一支，遂將該支手槍扣押。請附理由回答：司法警察甲扣押上開手槍是否合法？（25 分）
- 四、請依刑事訴訟法關於訊（詢）問時錄音、錄影之規定，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
 - (一)於檢察官訊問證人或司法警察詢問證人時，如仍以錄音或錄影，是否為刑事訴訟法所禁止？（15 分）
 - (二)承上，倘遇有檢察官、司法警察訊（詢）問證人筆錄與錄音、錄影內容不相符時，對該不符部分之筆錄，有無證據能力？（10 分）